

禮記篇目

第一卷

曲禮上第一

曲禮下第二

第二卷

檀弓上第三

檀弓下第四

第三卷

王制第五

月令第六

第四卷

曾子問第七

文王世子第八

禮運第九

第五卷

禮器第十

郊特牲第十一

內則第十二

第六卷

玉藻第十三

明堂位第十四

喪服小記第十五

大傳第十六

少儀第十七

學記第十八

第七卷

樂記第十九

雜記上第二十

雜記下第二十一

第八卷

喪大記第二十二

祭法第二十三

祭義第二十四

祭統第二十五

經解第二十六

第九卷

哀公問第二十七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孔子閒居第二十九

坊記第三十

中庸第三十一

朱子章句

表記第三十二

緇衣第三十三

奔喪第三十四

第十卷

問喪第三十五

服問第三十六

間傳第三十七

三年問第三十八

深衣第三十九

投壺第四十

儒行第四十一

大學第四十二

朱子章句

冠義第四十三

昏義第四十四

鄉飲酒第四十五

射義第四十六

燕義第四十七

聘義第四十八

喪服四制第四十九

禮記篇目

終

禮記卷一

東滙澤陳浩著

曲禮上第一

經曰曲禮三千言節目之委曲其多如是也此即古禮經之篇名後人以編簡多故分爲上下○張子曰物我兩盡自曲禮入

曲禮曰毋不敬儼若思安定辭安民哉止毋禁

冠去聲

卷去聲

○朱子曰首章言君子修身其要在此三者而其效足以安民乃禮之本故以冠篇○范氏曰經禮三百曲禮三千可以一言蔽之曰毋不敬○程子曰心定者其言安以舒不定者其辭輕○劉氏曰篇首三句如曾子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籩豆之事則有司存之意蓋先立乎其大者也毋不敬則動容貌斯遠暴慢矣儼若思則正顏色斯近信

禮記

卷一

一

曲禮上

前言

卷一

一

卷一

矣安定辭則出辭氣斯遠鄙倍矣三者修身
之要為政之本此君子修己以敬而其效至
於安人安百姓也
敖不可長欲不可從志不可滿樂
不可極
朱子曰此篇雜取諸書精要之語集
首章四句乃曲禮古經之言敖不可長以下
四句不知何書語又自為一節皆禁戒之辭
○應氏曰敬之反為敖情之動為欲志滿則
溢樂極則反○敖去聲長貞兩反從音縱樂
音洛
賢者狎而敬之畏而愛之愛而知其惡憎
而知其善積而能散安安而能遷
朱子曰此
言賢者於
其所狎能敬之於其所畏能愛之於其所為
能知其惡於其所憎能知其善雖積財而能
散施雖安安而能徙義可以為法與上下文
禁戒之辭不同○應氏曰安安者隨所安而

安也。安者仁之順遷者。臨財毋苟得。臨難毋

苟免。很毋求勝。分毋求多。也。毋苟得。見利思義。

道也。很。毋求勝。忿思難也。分。毋求多。不患寡

而患不均也。況求勝者未必能勝。求多者未

必能多。徒為失已也。○難。疑事毋質。直而勿

去聲。很。胡懇反。分。去聲。疑事。毋質。即少儀

有。朱子曰。兩句連說。為是疑事。毋質。即少儀

見聽彼決擇。不可據而有之。專務。若夫坐如

尸。立如齊。疏曰。尸居神位。坐必矜莊。坐法必

雖不齊。亦當如祭前之齊。○朱子曰。劉原父

云。此乃大戴禮。曾子事父母。篇之辭曰。孝子

惟巧變故。父母安之。若夫坐如尸。立如齊。弗

訊不言。言必齊色。此成人之善者也。未得為

豐已。家一曲禮上。二。索文。周。

為錢為
疏如字
為去聲

歛去聲

人子之道也。此篇蓋取彼文而若夫二字失
 於刪去。鄭氏不知其然，乃謂此二句為丈夫
 之事，誤矣。○夫音禮從宜使從俗。鄭氏曰：事
 扶齊音齋下同。禮從宜使從俗，不可常也。
 ○呂氏曰：敬者禮之常，禮時為大，時者禮之
 變。體常盡變，則達之天下，周旋無窮。○應氏
 曰：大有百王百世質文損益之時，小而一事
 一物，泛應酬酢之節，又曰：五方皆有性，千里
 不同風，所以入國而大禮者，所以定親疏，決
 必問俗也。○使去聲。夫禮者，所以定親疏，決
 嫌疑，別同異，明是非也。疏曰：五服之內，大功
 功以下，服精者為疏。若妾為女，君期女，君為
 妾若服之，則太重，降之則有舅姑為婦之嫌。
 故全不服，是決嫌也。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
 子貢請若喪父而無服，是決疑也。本同今異，
 姑姊妹是也。本異今同，世母叔母及子婦是
 也。得禮為是，失禮為非。若主人未小歛，子游

塵聲

塵聲

治聲

而弔失禮非也。○別彼列反。禮不妄說人。

不辭費。妄求以悅人。已失處心之正。况妄乎不。

聽者必厭。○說音悅。煩。禮不踰節。不侵侮。不。

好狎。踰節則招辱。侵侮則忘讓。好狎則忘敬。

莊敬純實之誠。而遠。修身踐言。謂之善行。行。

修言道。禮之質也。○忠信之人。可以學禮。故曰。

禮之質也。○鄭氏曰。言道言。禮聞取於人不。

聞取人。禮聞來學。不聞往教。朱子曰。此與孟。

食人食於人。語意相類。取於人者。為人治於人。

法也。取人者。人不來而我引取之也。來學往。

教即其道德仁義非禮不成道猶路也事物

共由故謂之道行道而有得於身故謂之德

仁者心之德愛之禮義者心之制事之宜四

禮以敬為本敬者德之聚也教訓正俗非禮

不備立教於上示訓於下皆所以正民俗然

非禮非齊之以禮則或有教訓所不及者故

分爭辨訟非禮不決朱子曰爭見於事

曲直不相交訟形於言而有是非辨訟則是

非不相敵禮所以正曲直明是非故此二者

不能決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禮不定一主

於義

一生於恩恩義

官學事師非禮不親官仕也

仕與學

皆有師事師所以明道

班朝治軍蒞官行法

也而非禮則不相親愛

也而非禮則不相親愛

非禮威嚴不行

班朝廷上下之位治軍旅左右之局分職以位官謹守以

行法威則人不敢犯嚴則人不敢違

四者非禮則威嚴不行○朝音潮 禘祠祭

祀供給鬼神非禮不誠不莊

禘以文為主祭以禘以文為主祭以

養為事祀以安為道四者皆以供給鬼神誠出於心莊形於貌四者非禮則不誠不莊○

今按供給者謂奉薦牲幣器皿之類也

是以君子恭敬樽節退

讓以明禮

是以平上文而言博裁抑也禮主其誠

鸚鵡能言不

離飛鳥猩猩能言不離禽獸今人而無禮雖

能言不亦禽獸之心乎夫惟禽獸無禮故父

子聚麀

鸚鵡鳥之慧者隴蜀嶺南皆有之猩

反別

鳥獸之總名鳥不可曰獸獸亦可曰禽故鸚鵡

不曰獸而猩猩則通曰禽也聚猶共也獸之牝者曰麀○離去聲

是故聖人作句為禮朱子曰以教人使人以有禮知自別於禽獸聖人作

絕句太上貴德其次務施報禮尚往來往而不

來非禮也來而不往亦非禮也太上帝王之

足以及人不貴其報其次三王之世禮至人

三王而備故以施報為尚○施去聲下同有禮則安無禮則危故曰禮者不可不學也

禮者安危之所係自天子至於庶人未有無禮而安者也夫禮者自卑而

尊人雖負販者必有尊也而況富貴乎負者事於

卷聲

力販者事於利雖卑賤不可以富貴而知好

無禮也。○夫音扶販方萬反。禮則不驕不淫貧賤而知好禮則志不懾馬氏

曰富貴之所以驕淫貧賤之所以懾怯以內無素定之分而與物為輕重也。好禮則有得

於內而在外者莫能奪矣。人生十年曰幼學。○好去聲下同懾之涉反。

二十曰弱冠三十曰壯有室四十曰強而仕

五十曰艾服官政六十曰耆指使七十曰老

而傳八十九十曰耄七年曰悼悼與耄雖有

罪不加刑焉百年曰期頤朱子曰十年曰幼為句絕學字自為

一句下至百年日期皆然。○呂氏曰五十曰

艾髮之蒼白者如艾之色也。古者四十始命

而加上去聲

之仕五十始命之服官政仕者為上以事人
治官府之小事也服官政者為大夫以長人
與聞邦國之大事者也才可用則使之仕德
成乃命為大夫也耆者稽久之稱不自用力
惟以指意使令人故曰指使傳謂傳家事于
子也耄憊忘也悼憐愛也耄者老而知已衰
悼者幼而知未及雖或有罪情不出於故故
不加刑人壽以百年為期故曰期飲食居處
動作無不待於養故曰頤○冠大夫七十而
去聲長上聲與去聲知與智同
致事致還其職**若不得謝則必賜之几杖**不
謝謂君不許其致事也如辭謝代謝亦皆却
而退去之義几所以為杖所以倚賜之使自
安適**行役以婦人適四方乘安車**疏曰婦人
也
許自隨古者四馬之車立乘**自稱曰老夫於**
安車者一馬小車坐乘也

其國則稱名

呂氏曰老夫長老者之稱也國稱名者父母之邦不敢以尊者

自居

越國而問焉必告之以其制

應氏曰一

國所仰故越國而來問文獻不足則言禮無證故必告之以其制言舉國之故事以答之

也謀於長者必操几杖以從之長者問不辭

讓而對非禮也

謀於長者謂往就長者而謀議所為也長者之前當執謙

虛不辭讓非事長之禮○應氏曰操几杖以從非謂長者所無也執弟子之役其禮然耳

○長上聲

凡為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昏定

而晨省在醜夷不爭

溫以禦其寒清以致其涼定其衽席省其安否

醜同類也夷平等也一朝之忿忘其身則害及其親故在羣衆儕輩之中壹於遜讓○清